

木兰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政务诚信承诺书

为进一步加强政务诚信建设，提高政府诚信行政水平，优化营商环境，充分发挥政务诚信引领示范作用，营造公平诚信的社会氛围，木兰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郑重向社会公开承诺：

一、重点目标任务承诺：按照2023年政府工作报告中涉及我中心的服务事项，站在讲政治、顾大局的高度，统一思想，提高认识，精心组织，周密部署，细化任务分工，要求，制定标准措施，切实将各项任务落到实处。认真履职、勇于担当，咬定既定目标不放松，扎实苦干，确保全年目标任务圆满完成。

二、惠企利民政策承诺：根据政策要求，加强宣传，细化措施，强化责任，正确解读，及时兑现，依法依规，公正公开的开展工作，确保惠企利民政策的落实让群众满意。

三、合同履约践诺承诺：建立合同履约台账，加强合同履约情况的跟踪检查，及时受理有关投诉，对于不履行依法订立的各类合同行为，依据有关规定处理。

四、政务服务事项承诺：公开疾病预防与控制和相关服务项目，公开各项工作开展事宜，公开工作人员办公电话，加强服务监督。做好政策解读，积极回应社会关切，实行阳光政务。

五、履职尽责承诺： 贯彻落实党风廉政制度规定，牢固树立公仆意识，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。绝不以权谋私，不接受服务对象的现金、贵重物品、有价证券，不以任何形式对服务对象进行索、拿、卡、要。

六、守信践诺和推进社会信用建设承诺： 在疾病预防控制和公共卫生服务中贯彻公平正义原则，严格遵守廉洁从政有关规定，诚实守信、清正廉洁、恪尽职守、敢于担当，切实提高诚信施政、诚信作为水平。

七、接受监督承诺： 认真对待群众投诉，及时核实投诉事项，对违反政务诚信的工作人员按照有关规定严肃处理，并及时反馈处理结果。

以上承诺，请广大人民群众、服务对象、新闻媒体和社会各界监督。

监督投诉电话：0451--57083497

投诉举报邮箱： cdc3497@163.com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1223012741442468N

签 名： 

单位名称：木兰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承诺日期：2023年4月24日

